

枣强县宏伟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年产 900 吨拉挤型材及模压玻璃钢制品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12 月 9 日，枣强县宏伟电力设备有限公司根据《枣强县宏伟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900 吨拉挤型材及模压玻璃钢制品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位于河北省衡水市枣强县经济开发区创业路 7 号，厂区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37° 29' 57.774"，东经 115° 44' 48.223"，厂址东侧为河北东锐天河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南侧隔园区道路为河北东玻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西侧隔园区道路为一星护栏有限公司，北侧为空地。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侧 690m 的七里营村和西侧 720m 的三里营村。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2700m²。项目利用现有厂区和生产车间，不新增占地。本项目新增 315 型压力机、拉挤型材生产线、高速搅拌机、模具、及环保配套设备等 34 台（套）。项目完成后，年产 900 吨拉挤型材及模压玻璃钢制品。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枣强县宏伟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编制完成了《枣强县宏伟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900 吨拉挤型材及模压玻璃钢制品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通过枣强县行政审批局审批，审批文号为：枣行审环表【2023】01 号。企业已经取得排污登记，登记编号为：91131121050962435D002W。该项目于 2023 年 3 月开始建设，2023 年 10 月建设完成，并开始调试运行。本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周边公众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设计总投资 86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 万元，占总投资的 1.4%。实际总投资 86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 万元，占总投资的 1.4%。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项目竣工验收，现建设内容及配套环保设施为本次验收内容。

王伟

马朝华

许新国

徐胜利

张凯莉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该企业实际建设地点、建设内容、平面布局、主体生产工艺、排污节点、污染治理设施等与环评和批复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无新增生活废水。

（二）废气：

本项目拉挤生产线产生的废气颗粒物经现有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和拉挤生产线产生的有机废气及苯乙烯一起经二级活性炭处置后经由现有废气排气筒 DA002 排放；本项目模压生产线产生的废气颗粒物经现有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和拉挤生产线产生的有机废气及苯乙烯一起经二级活性炭处置后经由现有废气排气筒 DA005 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拉挤设备、压力机、搅拌机、团料机、风机等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声级值在 60-90dB（A）之间。项目生产车间为封闭式车间，生产设备全部位于车间内，通过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室内安置等措施降低噪声。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一般固废主要为玻璃钢下脚料、除尘灰泥和除尘灰；收集后外送枣强县玻璃钢工业园区管委会，由枣强县玻璃钢工业园区管委会统一运至枣强县垃圾处理厂卫生填埋处理。废包装桶（废树脂桶、废叔丁酯桶）、废脱模剂桶暂存在废桶暂存间，定期交由厂家回收利用。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活性炭，废活性炭暂存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山东绿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2023 年 11 月 15 日对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并出具了检测报告（报告编号：绿辉【检】字 HJ231013013），检测期间，企业生产稳定，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稳定，根据验收检测数据：

（1）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无新增生活废水。

（2）废气

经检测，本项目配料间、切割、钻孔、浸胶、加热固化工序处理设施后颗粒物最高排放浓度 $4.2\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 $3.84\text{mg}/\text{m}^3$ ，苯乙烯最高排放浓度 $4.41\text{mg}/\text{m}^3$ ，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5 大气污

王伟

马新华

许新国

徐明新

张凯莉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染物特别排放限值（颗粒物排放浓度 $\leq 20\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leq 60\text{mg}/\text{m}^3$ ，苯乙烯排放浓度 $\leq 20\text{mg}/\text{m}^3$ ），臭气浓度最高排放为549（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中臭气浓度标准限值2000（无量纲）。配料、片材、模压工序排气筒P2（DA005）工序处理设施后颗粒物最高排放浓度 $4.1\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 $3.69\text{mg}/\text{m}^3$ ，苯乙烯最高排放浓度 $3.95\text{mg}/\text{m}^3$ ，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5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颗粒物排放浓度 $\leq 20\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leq 60\text{mg}/\text{m}^3$ ，苯乙烯排放浓度 $\leq 20\text{mg}/\text{m}^3$ ），臭气浓度最高排放为602（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中臭气浓度标准限值2000（无量纲）。

经检测，企业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高排放浓度 $0.276\text{mg}/\text{m}^3$ ，排放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排放浓度： $\leq 1.0\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 $1.55\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其他企业标准（排放浓度： $\leq 2.0\text{mg}/\text{m}^3$ ）；苯乙烯未检出，臭气浓度最高排放19（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标准（苯乙烯排放浓度： $\leq 5.0\text{mg}/\text{m}^3$ ；臭气浓度排放浓度 ≤ 20 （无量纲））。

经检测，车间门口外一米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 $2.37\text{mg}/\text{m}^3$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A.1厂界内VOCs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1小时平均浓度值 $\leq 6\text{mg}/\text{m}^3$ ）。

（3）噪声

经检测，企业厂界环境昼间噪声值为 $56.0\text{dB}(\text{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区标准：昼间： $\leq 65\text{dB}(\text{A})$ ，夜间不生产。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般固废主要为玻璃钢下脚料、除尘灰泥和除尘灰；收集后外送枣强县玻璃钢工业园区管委会，由枣强县玻璃钢工业园区管委会统一运至枣强县垃圾处理厂卫生填埋处理。废包装桶（废树脂桶、废叔丁酯桶）、废脱模剂桶暂存在废桶暂存间，定期交由厂家回收利用。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活性炭，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相关规定依托厂内现有危废间临时贮存，定期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处理措施和处置方案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

王伟

王朝华

许新国

徐胜新

张兆莉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的要求。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不涉及废气重点污染物排放，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无新增生活废水。
经计算技改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分别为：SO₂：0t/a，NO_x：0t/a，COD：0t/a，氨氮：
0t/a，颗粒物：0.084t/a，非甲烷总烃：0.1t/a。

环评批复总量指标分别为：COD：0t/a、NH₃-N：0t/a、SO₂：0t/a、NO_x：0t/a、
非甲烷总烃：0.1383t/a。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均满足环评批复总量指标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废水不外排。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固废均妥善处置，符合环评审批意见要求，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满足环评相关要求。

六、验收结论

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无《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进一步完善废气收集措施，确保收集效果；规范采样口、采样平台建设。
- 2、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建设，强化环保治理设施的维护管理，建立健全运行操作规程和运行记录档案，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和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王伟

许新国

枣强县宏伟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9日

马朝华

张凯莉

徐立新



枣强县宏伟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900 吨拉挤型材及模压玻璃钢制品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组长	王伟	枣强县宏伟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经理	王伟
监测单位	许新国	山东绿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经理	许新国
特邀专家	马朝华	河北冀衡集团药业有限公司	高工	马朝华
	徐胜利	衡水景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高工	徐胜利
	张凯莉	河北冀衡集团有限公司蓝天分公司	工程师	张凯莉

枣强县宏伟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9 日

